

# 通化市二道江区交警大队政务信用承诺书

根据《吉林省政务诚信建设实施方案》（吉政办发〔2017〕75号）、《2019年吉林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重点工作计划》（吉政数信用〔2019〕14号）和《通化市2019年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方案》（通市政数字〔2019〕16号）关于发挥政务诚信建设的引领示范作用的有关规定，为实现政务领域良好信用环境，全面提升政务服务水平，二道江交警大队郑重向社会公开承诺：

一是依法对全区道路交通实行统一管理，维护道路交通秩序，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。

二是在支队指导下，根据道路交通情况，适时组织各种交通安全的专项治理。

三是具体负责全区机动车辆和驾驶员的管理业务。

四是负责境内各种交通事故的调查、分析、责任认定、调解处理、事故统计工作。

（加盖公章）

2019年11月25日